

精元电脑（江苏）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专项环境应急预案

精元电脑（江苏）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十月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规范企业危险废物的应急管理机制，最大限度地降低因火灾、爆炸或其他意外的突然或非突发事件导致的危险废物或危险废物成分泄漏到空气、土壤或水体中而产生对本企业员工健康和周围环境的危害。现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制定本预案。

1.2 制定依据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正）；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正）；
- （三）《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修正）；
- （四）《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
- （五）《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编制应急预案指南》（原国家环保总局，公告2007年第48号，2007年07月04日）。

1.3 响应原则

立足于控制事态发展，减少事故损失。

1.4 适用范围

本应急预案适用于精元电脑（江苏）有限公司危险废物贮存、转运及其它相关工作。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公司概况

精元电脑（江苏）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14 日，由精元电脑（香港）有限公司、倍益控股有限公司发起成立。公司注册资本 2951 万美元，占地面积 87636.8m²，建筑面积 74110.23m²，主要从事电脑键盘生产，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现有员工 4000 人，年生产 300 天，实行两班制，每班 8 小时，年运行 4800 小时，设有生产车间、原料仓库、危废仓库、办公区等工程。

表 2.1-1 企业基本情况汇总表

单位名称	精元电脑（江苏）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国道路 508 号	所在区	苏州市吴江区
企业性质	台港澳合资	所在街道 (镇)	汾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 区
法人代表	罗逸	负责人	王敏弘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320509724441215L	邮政编码	215300
企业规模	大型	占地面积 (m ²)	87636.8
主要原料	铝板、导电薄膜、平衡条、塑胶粒子、清漆、 水性漆、稀释剂、洗枪水、异丙醇、清洗 剂、火花油、模具清洗剂、乳化性金属 加工油、防锈剂	所属行业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 C3912
主要产品	笔记型电脑键盘、个人数位助理器、精 冲模等	纬度坐标	北纬 31°1'15.82"
联系人	赵霆	经度坐标	东经 120°51'10.19"
联系电话	15995520862	历史事件	无

表 2.1-2 各期项目工程审批与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产能	类型	环保批复情况	验收情况
1	《精元电脑（江 苏）有限公司增 资建设项目》	年产电脑按键 产品 600 万台、 手机按键产品 600 万台	登记表	2004 年 7 月 6 日通过苏州市吴 江生态环境局审批（吴环建 [2004]367 号）	2005 年 6 月 30 日由苏 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完 成验收

2	《精元电脑（江苏）有限公司年产笔记型电脑键盘 360 万台、个人数位助理器 60 万台及精冲模 500 套项目》	年产笔记型电脑键盘 360 万台、个人数位助理器 60 万台、精冲模 500 套	登记表	2007 年 12 月 4 日通过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审批（吴环建[2007]1995 号）	2009 年 5 月 14 日由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完成验收
3	《精元电脑（江苏）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年产笔记型电脑键盘 360 万台	报告书	2011 年 6 月 13 日通过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审批（吴环建[2011]547 号）	2014 年由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完成验收
4	《精元电脑（江苏）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修编报告》	年产笔记型电脑键盘 1440 万台	修编报告	2014 年 2 月 12 日通过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审批（吴环建修[2014]1 号）	
5	《精元电脑（江苏）有限公司年产电脑键盘 2628 万台项目》	年产电脑键盘 2628 万台	报告表	2019 年 4 月 25 日通过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审批（吴环建[2019]119 号）	2020 年 5 月 10 日通过废水、废气和噪声验收，2020 年 6 月 19 日由苏州市行政审批局通过固废验收（苏行审环验[2020]50024 号）
6	《精元电脑（江苏）有限公司年产电脑键盘 4460 万台项目》	年产电脑键盘 4460 万台	报告表	2020 年 7 月 1 日通过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苏行审环诺[2020]50015 号）	2020 年 11 月 19 日由清泉先科检测技术江苏有限公司、苏州清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达美自动化（昆山）有限公司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7	《精元电脑（江苏）有限公司年产电脑键盘 2628 万台生产技改项目》	年产电脑键盘 4460 万台	报告表	2021 年 7 月 8 日通过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苏行审环评[2021]50124 号）	2021 年 9 月 4 日由精元电脑（江苏）有限公司、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清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8	《年产电脑键盘 960 万台生产技改项目》	年产电脑键盘 960 万台	报告表	2022 年 9 月 16 日通过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苏环建[2022]09 第 105 号）	验收中

注：1、目前已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509724441215L001U，有效期限至 2022 年 10 月 30 日；2、验收产能与环评报告中的产能均一致；3、个人数位助理器和精冲模不再生产。

2.2 企业周围的环境情况

精元电脑（江苏）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道路 508 号，厂区的东侧为东菇荡、苏州古河电力光缆有限公司；北侧隔浦港南路为思源创业园东区、明丰翠湖苑；南侧为汾湖国道路（沪聂线），隔路为太浦路；西侧紧邻浦港南路，隔路为苏州同信彩色金属板有限公司、锦绣园（距离厂界 95m）；周围主要环境敏感点为厂界四周的居民点。

2.3 危险源分析

2.3.1 危废产生

本公司产生的各类危险固废均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表 2.3-1 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1	废抹布	危险废物	擦拭	900-041-49	6.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矿物油		保养	900-218-08	5	
3	废包装桶		原料拆包	900-039-49	5.5	
4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900-039-49	40.8	
5	废漆渣		喷漆	900-12252-1 2	30.584	
6	污泥		废水处理	264-012-12	28	
7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	900-030-36	15	
8	涂料、染料废液		清洗	264-010-12	14	
9	废切削液		模具加工	900-006-09	1.5	
10	模具清洗废液		模具清洗	900-006-09	0.5	
11	废滤芯		火花油过滤	900-041-49	0.18	

2.3.2 危废贮存

本公司设置 1 个 340m² 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在专用的包装容器内。

本公司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11）及其修改单要求在厂区设置规范的危险废物仓库。厂区危险废物仓库周边 200m 范围内没有居民，项目危废仓库可以满足贮存需求，项目产生的危废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在此基础上，项目危险废物厂内贮存期间对环境影响较小。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公司危废暂存场所满足以下条件：

- 1) 设施周围应设置防护栅栏或围墙，地面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痕。
- 2) 危险废物堆放要做好“四防”工作：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
- 3) 危险废物要放入符合标准的容器内，加上标签。
- 4) 定期对所贮存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措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 5)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必须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2.3.3 事故类型

厂区内产生或储存的危险废物可能引发如下事故：

中毒事故：本公司产生的危废均有毒性，使用不当会引起中毒事故。

表 2.3-1 环境风险单元的风险类型及特征

序号	装置/设备名称	潜在风险事故	风险物质及事件类型	产生事故模式及环境风险
1	危废仓库、化学品仓库	容器破裂	中毒、火灾	人员伤亡，产生消防废水，收集截留不当污染土壤、地表水及地下水
2	运输车辆	车辆交通事故	中毒、火灾	人员伤亡，产生消防废水，收集截留不当污染土壤、地表水及地下水
3	废水、废气处理装置	设施故障	泄露、火灾	人员伤亡，产生消防废水，收集截留不当污染土壤、地表水及地下水

3.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按照公司“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公司应组建“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指挥部下设综合协调组、应急处置组、环境应急监测组、应急保障组及医疗救护组 5 个行动小组。

指挥部主要负责人不在场时，按照名单顺序依次为总指挥，全面负责指挥部应急救援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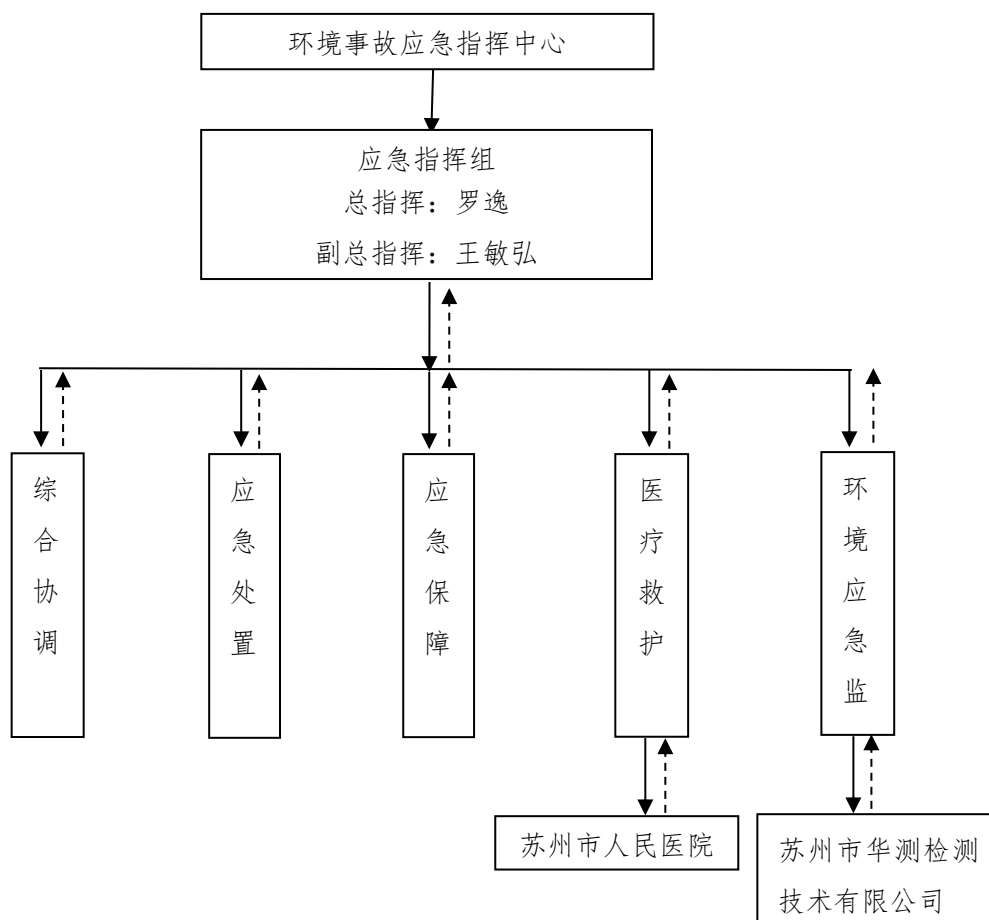


图 3.1-1 公司应急组织结构框架图

(1) 应急指挥小组

组长：罗逸-18862560280；

副组长：王敏弘-18862550629。

应急指挥小组主要职责如下：

①第一时间接警，甄别是一般还是较大环境污染事故，并根据事故等级（分为二类），下达启动应急预案指令，同时向相关职能管理上报事故发生情况；

②负责制订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方案并组织现场实施；

③制定应急演习工作计划、开展相关人员培训；

④负责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动用应急队伍，做好事故处置、控制和善后工作，并及时向地方政府和上级应急处理指挥部报告，征得上级部门援助，消除污染影响；

⑤落实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指挥部的指令。

（2）综合协调组

责任人：

梁证明-15995520968。

主要职责：承担与当地区域或各职能管理部门的应急指挥机构的联系工作，及时将事故发生情况及最新进展向有关部门汇报，并将上级指挥机构的命令及时向应急指挥小组汇报。确保各专业队与调度和指挥部之间通讯畅通，通过各种方式指导人员的疏散和自救，同时做好外界的通讯联络工作。

（3）应急处置组

责任人：

邹世辉-15995520682。

主要职责如下：

①负责实施抢险救援方案，尽快排出险情，同时采取措施保护现场，防止险情或危险物品进一步扩散；针对不同类别、不同物质的污染事故制定应急处置技术预案；制定和实施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应急处置中污染控制、污染消减、安全隔离和危险设施（物品）防灾等具体行动方案；

②对于现场发生事故的设备和区域进行第一时间的断电，堵漏等暂时应急措施；

③对于其他区域的设备和物资进行安全转移；

④熟悉现场生产设备和公共设施、设施的维修和应急处置；

⑤负责泄漏物料、事故废水、消防废水等污染物的控制、收集与处置工作；

⑥负责大气污染物的收集与控制工作；

⑦负责固体废物的收集与处置工作；

⑧负责事故状态下环保设备（施）的运行维护工作；

⑨负责现场洗消与冲洗水的控制与处置工作；

⑩负责事故现场的断、送电作业调度及供电故障的排除。

（4）医疗救护组

责任人：

李华龙-15995520958。

主要职责如下：

- ①负责事故现场的伤员转移、救助工作；
- ②协助医疗救护部门将伤员护送到相关医院单位进行抢救和安置；
- ③发生重大污染事故时，组织厂区人员安全撤离现场；
- ④协助领导小组做好死难者的善后工作。

(5) 环境应急监测组

责任人：

赵霆-18550368873。

主要职责如下：

①主要负责事故现场调查取证；调查分析主要事故类型、主要污染物种类；由于我厂内不具备监测能力，因此由应急监测组负责联系专业监测结构，根据事故类型制定监测计划进行监测。监测数据及时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

②为开展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应急处置、应急监测提供技术支持。

③进行环境污染事故经济损失评估，并对应急预案进行及时总结，协助领导小组完成事故应急预案的修改或完善工作。

④负责编制环境污染事故报告，评估污染程度和范围，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并将事故报告向上级部门汇报。

(6) 应急保障组

责任人：

李燕-18550368686。

主要职责如下：

①组建和培训应急处置专业队伍以及应急物资的筹备等，为救援行动提供应急物质保证（包括应急抢险器材、救援防护器材、监测器材和针对事故性质给抢险人员提供劳动保护设施等）；

②负责提供手提式喊话器、对讲机，保证指挥部与各应急小组的联络，保证指令的上传下达；

③发生事件后，根据事件情景配戴好防护用品，迅速奔赴现场；根据发生事故的影响范围，设置禁区，布置岗哨，加强警戒，巡逻检查，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禁区；

④负责组织对事故及灾害现场的保卫工作，维护现场交通秩序，禁止无关人员与车辆进入；

⑤负责引导外部救援车辆，合理进入事故现场；

⑥负责应急物资的保卫工作；

⑦负责现场治安巡逻，保护现场，制止各类破坏、骚乱活动，控制嫌疑人员；

⑧熟悉各种灭火器材、设施的用途、操作方法、存放地点；

⑨负责组织、引导危险区域人员疏散撤离工作，并对事故现场以及周边人员进行人数清点，确保所有人员安全。

4 预防与预警

4.1 危险源监控

4.1.1 危险废物监控

厂务负责对危险废物的处理工作，安卫部门负责在日常安全督查中重点工作如下关于危险废物的检查：

- ①采用专用的包装容器，从产生现场到危险废物暂存间路面有无泄漏。
- ②危险废物入库时要分类整齐堆放。
- ③检查危险废物台账是否有记录。
- ④检查应急救援设备是否完好。

4.1.2 危险废物管理措施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有专门的库房贮存，有防渗漏、防流失、防扬散和防火措施，已根据《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具体如下：

（1）明确了企业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责任主体，建立了风险管理及应急救援体系；已建立了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在显著位置张贴了危险废物防治责任信息，各类固废均采取了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

（2）根据危险废物特性分类进行收集，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张贴有明显标识，并且各类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均已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3）每年向环保管理部门提交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4）通过“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网站）进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

（5）将危险废物的实际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纳入了生产记录，建立了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企业内部产生和收集、贮存、转移等部门危险废物交接制度；

（6）执行了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及国家和省有关转移管理的相关规定，如实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并保存所有转移联单记录；

（7）签订危废处置协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全部委托给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危废处置单位安全处置；

（8）具体措施为：危废暂存场所设有截流沟，预防了危废的渗漏；各类废物分类整齐存放且进行封口，预防了危废的流失和扬散；危险废物入库时均贴上标签；空气流通；仓库门口和内部均有灭火器材。

4.2 预警行动

接警人员接到报警后，应迅速向指挥部负责人报告，报告的内容包括

发生事故的单位、时间、地点、性质、类型、受伤人员、事故损失情况、需要的急救措施及到达现场的路线方式，指挥部启动应急预案，通知相关专业组赶赴现场，实施救援，并视情况向上级管理部门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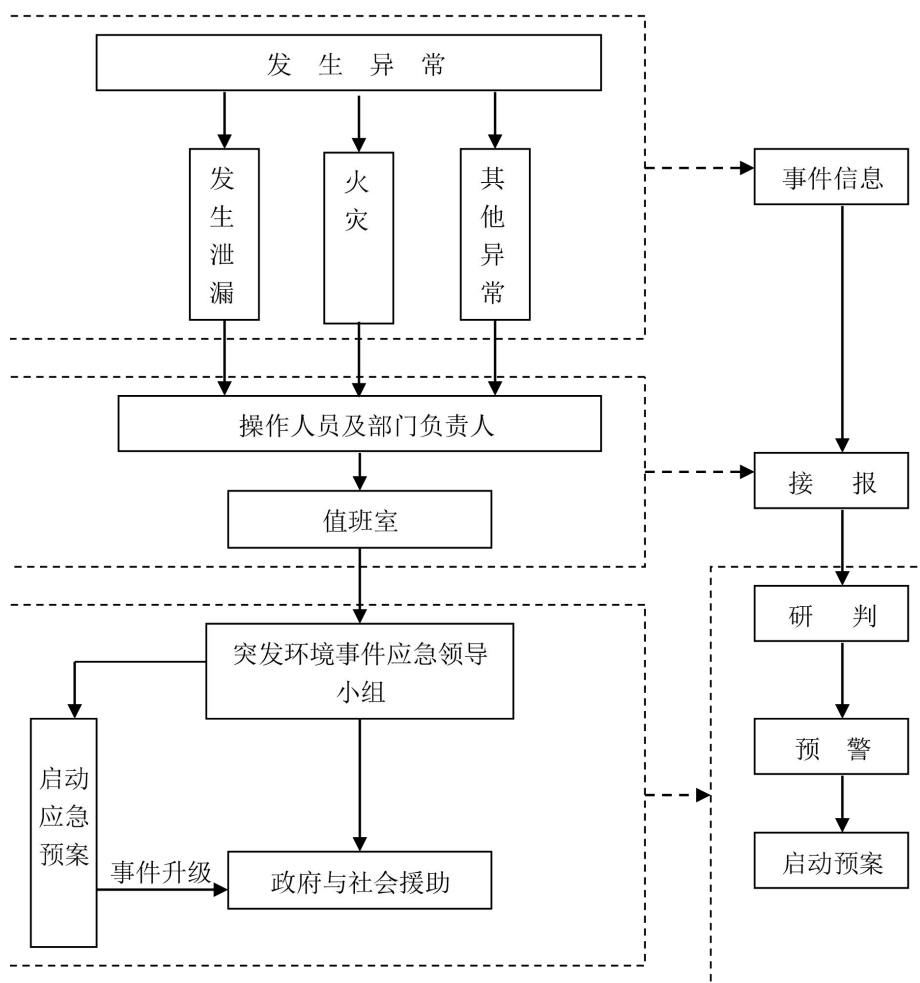


图 4-1 事故预警应急响应图

5 信息报告

5.1 信息报告与通知

(1) 火灾报警：凡在本公司范围内发生火灾事故，首先发现者，应立即拨打公司内 24 小时值班电话：0512-63271310，并通知安全部，安全部向公司领导报告，应急处置小组响应成立。报警时，应清楚说明起火位置、起火燃烧对象、火势大小及报警者姓名。如火势较大厂内消防队不能处理，指定专人向消防部门报警。

(2) 突发危险废物环境事故时，事故现场有关人员立即迅速报告环境应急指挥部，在夜间值班室接警后需立即向安全部门人员报告。

(3) 值班人员接警后，立即将警情报告应急救援指挥办公室；特别重大事故，可直接向环境应急指挥机构总指挥或执行指挥报告并寻求相关单位的救援。

5.2 信息上报

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信息上报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

初报：在发生环境污染突发事故（事故较为严重时：重大事故）一小时内，须报告苏州市、苏州吴江区生态环境局、苏州吴江区生态环境执法局、安监局等相关部门；

续报：组织现场事故应急处理和事故情况调查，在处理过程中根据实际应急处理情况进行不定期连续上报；

处理结果报告：事故应急处理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对于事故的发生原因进行调查，总结事故应急情况，并向苏州市、苏州吴江区生态环境局、苏州吴江区生态环境执法局、安监局等相关部门上报。

初报可采用电话方式，由指挥部指定专人（发现事故者）报告。其职责主要为：报告事故发生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人员伤亡情况、事故的发展趋势、事故的潜在危害程度等。初报过程中应采用适当的方式，避免在当地群众中造成不利影响。

续报可采用电话方式，由初报人员再担任。其职责主要为：报告事故发生的过程、进展情况、应急处理情况、人员伤亡状况、事故控制状况、事故发生趋势如何等。

处理结果及事故原因调查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形式，报告人仍可以是初报人员或（副）总指挥。报告内容：事故发生原因、事故发生过程、应急处理措施、造成的人员伤害、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应急监测数据、事故处理效果、事故处理的遗留问题等。

6.应急响应

6.1 响应分级

当事故发生后，为了迅速、准确做好事故等级预报，减少伤害和损失，首先应确定应急状态类别及报警响应程序。当事故发生后，事故发生部门在积极组织人员进行事故应急处理同时，立即上报指挥中心。由指挥中心根据事故等级确定报警范围。根据事故险情可采用三级报警，报警级别视伤害影响及范围确定。按照突发危废环境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将突发危废环境事件的预警分为三级：

一级报警：当危险废物燃烧、爆炸比较大时，对周围环境影响比较大（大于 500m 半径范围）。

报警范围及方式：全面报警，指挥发出紧急动员令，调动一切人员和器材、设备、药品等紧急物资，积极有效的投入抢修抢救工作，首先保证最大限度的减少人员伤亡。并迅速向公司有关部门报告，迅速向周边地区各单位和社区发出报警，向各级主管部门请求支援。

二级报警：当危废泄漏量较大，且抢修无效，短时间内不能控制时，并根据泄漏点大小预测，仅对厂内及厂界下风向距离 500m 内范围产生危害影响，此时可发出二级报警。若部门处理不力，隐患进一步加重，则响应级别上升。

报警范围：由公司级指挥中心全面指挥，及时通知公司有关管理部门，迅速通知厂外临近企业单位等有关部门，并派出专人深入现场指挥，组织疏散、撤离和抢险工作。若发生了人员中毒事故后，指挥中心应立即与上级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联络，请求批示和援助。若部门处理不力，隐患进一步加重，则响应级别上升。

三级报警：如果危险废物存放有毒物料容器发生少量泄漏，且影响范围只限于厂区内，通过抢修或系统临时紧急措施就能控制事故的发展及蔓延。若部门处理不力，隐患进一步加重，则响应级别上升。

报警范围：主要由车间领导小组负责处理，但首先应向公司级指挥中心汇报。在积极组织抢修的同时，应根据风向，对厂区范围内主要受区域部门及时联系，做好预防措施。并派专人到受影响区域进行观察和组织疏散撤离。

6.2 响应程序

事故发生时，应急指挥部立即组织各应急救援小组成员维护现场治安秩序，建立事故现场周围警戒区域，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应急现场，保障救援队伍、物资运输和人群疏散等交通畅通。

单位应急响应的过程为接警、应急启动、控制及应急行动、扩大应急、

应急终止和后期处置。

(1) 突发危险废物环境事故后，由环境应急指挥部根据事故情况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的指挥与协调，通知有关车间、部门及应急抢救队伍赶赴事故现场进行事故抢险救护工作。

(2) 召集、调动抢救力量，各车间、单位接到环境应急指挥部指令后，立即响应，派遣事故抢险人员、物资设备等迅速到达指定位置聚集，并听从现场总指挥的安排。

(3) 环境应急指挥部按本预案确立的基本原则、专家建议，迅速组织应急救援力量进行应急抢救，并且要与参加应急行动的车间、部门保持通信畅通。

(4) 当现场现有应急力量和资源不能满足应急行动要求时，及时向县和上级主管单位报告请求支援。

(5) 事故发生时，必须保护现场，对危险地区周边进行警戒封闭，按本预案营救、急救伤员和保护财产。如若发生特殊险情时，应急指挥中心在充分考虑专家和有关方面意见的基础上，依法及时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6) 医疗卫生救助事故发生时，拨打 120 并及时赶赴现场开展医疗救治、疾病预防控制等应急工作。

6.3 处置措施

6.3.1 中毒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1) 迅速脱离有害环境：中毒人员应迅速脱离有害环境，已昏迷不能自行脱离的，医护室救护人员应迅速帮助中毒者离开现场，但救护人员必须做好自身及协同人员的保护措施，进入有害化学品区要注意佩带诸如防护服、防护鞋、防毒面具等防护用品，以免造成更多的人员中毒。

(2) 截断中毒源：消除泄漏的源头，堵漏，避免毒害范围的扩大。

(3) 紧急救护措施：因吸入或食入有毒物质而出现流涎、恶心、呕吐、昏迷、腹痛、腹泻、多汗、双瞳孔缩小、流泪、视物模糊、流涕、呼吸困难、其它不适等中毒现象时，其它员工有责任对其进行抢救，并视不同情况采取如下急救措施：

A. 皮肤接触：皮肤受到有毒物质污染后要尽快脱去被污染的衣物，包括内衣裤。污染的皮肤要尽快用肥皂水清洗，再用清水冲洗干净。

B. 眼睛接触：立即翻开上下眼睑，用流动清水冲洗至少持续 10-20 分钟，就医；

C.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令其平躺，清除口腔、鼻腔分泌物等，维护呼吸道畅通；若出现呼吸困难补氧（人工呼吸、吸氧，或指压人中、内关、足三里）。

D. 食入：误食入者，用软物、手指刺激中毒员工咽后壁手法催吐。每

次催吐后，口服清水或温淡盐水 100-200 毫升，隔 3-5 分钟后再次催吐，直至呕吐物变清、无异味为止。服食腐蚀性毒物及抽搐尚未控制者不宜催吐。催吐后，不论其效果如何或不宜催吐者，都应及时充分的洗胃，以便稀释毒物，消除毒物，保护机体，减轻损害。现场可采用刺激呕吐洗胃法，即先让中毒者喝下适量的洗胃剂（约 500 毫升左右），然后刺激咽喉使其呕吐，吐后再饮再使之呕吐，反复几次至呕吐物清澈为止。常用的洗胃液有：清水、淡盐水、淡肥皂水、茶水等。

E.昏迷：员工在现场抢救和运送途中要防止因咽喉周围组织松弛造成的窒息，同时也要防止胃内容物涌出造成窒息及吸入性肺炎。对昏睡及神志不清的员工要采用昏睡体位。昏睡体位为：左侧躺下，左手过头伸直，头枕在左手上，右手弯曲支住下巴；右腿稍微前曲。

F.不论哪种形式的中毒，经现场抢救后都应送往医院就医。拨打 120 急救中心电话，就近送医院作进一步的抢救、治疗。

6.3.2 危废火灾事故处理措施

发生火灾事故时，做出如下处理：

(1) 火灾发生初期时，首先由目击者切断火灾现场电源，同时通知环安部，环安部人员通知公司应急指挥部，组织现场消防人员进行扑救。

(2) 安卫部门应立刻判断火势情况，拨打“119”火警报警电话，如有人员伤亡，应立刻打“120”救护车，由通讯联络组派人在路口接应消防车和救护车。

(3) 在火灾尚未扩大到不可控制之前，应使用适当移动式灭火器或厂内消防车进行灭火，我公司一般使用干粉灭火器来控制火灾。

(4) 为防止火灾危机相邻设施，必须即使采取冷却保护措施，用冷水淋湿装有易燃易爆物体的容器，并迅速移走火点周围的易燃、易爆物及贵重物。

(5) 注意观察火灾四周情况，避免出现伴随的人员中毒、建筑物倒塌、物体坠落等事件。

(6) 各部门应安排留守保卫人员，防止有人乘机作案。

7 应急保障

7.1 保障措施

(1) 义务消防救援队：由单位公司人员组成，由应急处置组负责领导。义务消防队员定期进行培训和演练。

(2) 公司各单位场所的消防设施由安卫部门定期检查，安卫部门负责应急救援物资的储备，采购部负责购买。

(3) 医务室负责日常基础救援医疗设备设施的保管。

(4) 环境应急指挥部备用一辆应急交通运输车辆，或备用的车辆只承担距单位较近的运输任务，并留好司机手机电话，一旦应急事故发生，通知司机速回。

(5) 公司部门根据突发安全事件应急需要，提出项目支出预算报财务部审批后执行。

(6) 急救援小组人员的电话必须 24 小时开机，禁止随意更换电话号码的行为。特殊情况下，电话号码发生变更，必须在变更之日起 48 小时内向管理部报备。

7.2 保障物资

我公司的危险废物区、车间等配有消防栓、灭火器、防爆柜等一系列污染源切断、污染物收集、安全防护环境应急物资及装备，能有效地预防和减轻中毒、火灾及爆炸事故的发生与伤害。

8 应急培训和演练

锻炼和提高队伍应急处置技能和应急反应综合素质，有效降低污染事故对区域环境的危害，减少事故损失，保障人民安全。通过培训使相关人员明确危险废物应急处理的责任、任务、程序并掌握应急处理技能。

培训对象：应急体系全体人员及公司全体员工。

培训周期：应急指挥部每年举办一次定期培训。另外可根据情况举办专题讲座、研讨会等不定期培训。本预案颁布后，公司应急指挥部应在1个月内及时组织全厂员工进行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培训。

培训内容：厂区内危险废物暂存情况，最大暂存量，危险特性及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危险废物泄露事故时堵源技术、抢运和清理技术；危险废物暂存区应急资源使用说明。

表 8-1 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培训签到表

培训内容			
培训目的			
主讲			
组织部门		培训时间	
参加部门		培训地点	
序号	姓名	部门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表 8-2 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培训记录表

组织部门		参加部门	
主讲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培训内容:			

演练方式：单项演练。

演练内容：（1）危险废物泄漏及火灾、爆炸事故的应急处置抢险；（2）通信及报警信号的联络；（3）急救及医疗；（4）污染大气、水体、土壤的监测；（5）防护指导，包括专业人员的个人防护及员工的自我防护；（6）各种标志、设置警戒范围及人员管制；（7）公司交通管理及控制；（8）污染区域内人员的疏散撤离及人员清查；（9）向政府主管部门报告情况及向友邻单位通报情况；（10）事故的善后工作。

演练范围与频次：危险废物单项演练由各应急小组每年组织一次。

9 附则

9.1 术语和定义

本预案中下列用语的含义：

（1）危险化学品：指属于爆炸品、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

（2）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3）环境事件：是指由于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经济、社会活动与行为，以及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经济与人民群众财产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突发性事件。

（4）泄漏处理：泄漏处理是指对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放射性物质、有毒气体等污染源因事件发生泄漏时所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泄漏处理要及时、得当，避免重大事件的发生。泄漏处理一般分为泄漏源控制和泄漏物处置两部分。

（5）应急演练：为检验应急计划的有效性、应急准备的完善性、应急响应能力的适应性和应急人员的协同性而进行的一种模拟应急响应的实践活动，根据所涉及的内容和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单项演习（演练）、综合演习和指挥中心、现场应急组织联合进行的联合演习。

（6）应急救援：指在发生事故时，采取的消除、减少事故危害和防止事故恶化，最大限度降低事故损失的措施。

9.2 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